

聚焦五个环节 坚持五个结合 精准发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体改处

民营经济是浙江经济的主力军，是浙江形象的金名片。浙江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问题导向、综合施策、精准发力，大力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壮大，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2018年，浙江65%的GDP、74%的税收、77%的出口、87%的就业、91%的企业数来自民营经济，有375家民营企业在A股上市，数量仅次于广东。2018年的中国民营企业500强浙江占93席，连续20年蝉联全国第一。

政策制定环节：注重长短结合，切实形成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浙江坚持稳当前和促长远两手抓，以解决民营企业面临的“十难”为目标，出台支持民营经济“1+11+N”政策体系，形成强大合力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短期政策着重给予民营企业融资、降本减负、稳定社保和外贸等支持，着重解决民营经济当前遇到的困难。如明确实施小微企业信贷“增氧”计划，三年新增小微企业贷款5000亿元，2019年度在年用电量100万千瓦时以上的所有工商业企业中开展电力直接交易，预计将有5.5万家工商企业参与，可为企业降低用电成本近40亿元。长期政策着重进一步优化民营经济营商环境，提升民营企业应对复杂形势的能力。主要体现在支持民营企业攻克核心技术、建设高水平研发机构、实施中小微企业竞争力提升工程、扩大投资渠道举措。如明确民营企业获批承担国家级重大创新载体建设任务的企业省财政最高给予3000万元支持；梳理形成6个重点领域、35个技术领域和141项“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清单，实施150项以上由民营企业牵头的关键核心技术重大攻关项目；出台《关于推进中小微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等，引导中小微企业成为细分领域中的“隐形冠军”；开展一批以新时代“两个健康”发展（温州）先行区为代表的民营经济创新发展试点，鼓励民营经济创新发展。

培育动能环节：注重新旧结合，切实激发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活力

浙江坚持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两手抓相结合，以加快新旧动能的接续转化为重点，不断夯实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一方面，注重支持传统产业提升改造。制定完善《关于推动工业企业智能化技术改造的意见》等配套政策，省财政安排两轮振兴实体经济财政专项激励政策、工业与信息化专项资金等，开展“十百千万”智能化技术改造行动，率先在全国提出打造“1+N”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另一方面，注重支持民营经济改革创新增添新动能。谋划布局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高质量建设“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打造一批“万亩空间左右、千亿产出以上、以重量级未来产业为主导”的高能级产业平台。推进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研发机构、发明专利全覆盖，加快建设“科技创新资源地图”和覆盖全省科技系统的“科技大脑”。2018年新增小微园222个，推动2.3万家小微企业进入各类园区集聚发展，启动建设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131家、新建省级企业研究院245家、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497家。2018年，浙江规模以上民营企业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8.1%，比规模以上工业高0.8个百分点；民营企业工业利润增长10.2%，增速比规模以上工业高4.9个百分点。民间投资增速达到17.8%，比面上投资高10.7个百分点。

解难稳企环节：注重软硬结合，切实保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定力

浙江坚持出硬招和软服务两手抓，以稳发展稳信心为关键，涵养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定力。一方面，注重给民营企业项目、资金、用地等实打实硬货支持。如2018年，向民间资本推介传统基础设施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10个，计划总投资429亿元。积极破解我国首个由民营资本控股的杭绍台铁路PPP项目融资困难问题，建立工作专班、数次上下专题协调，项目贷款银团成员国开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进出口银行、工商银行、邮储银行已批复贷款规模共480亿元，批复贷款规模为本项目总融资需求的1.7倍，其中国开行浙江省分行先向项目公司发放不超过30亿元的项目前期贷款，保障了今年一季度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创新发展商标权、专利权、应收账款等无形资产抵质押贷款业务，浙江商标权、排污权质押贷款规模均居全国首位。推出“期限年审法、期限拉长法、额度循环法、转贷基金法、化整为零法”等“无还本续贷”产品，转贷效率全国领先。另一方面，注重给民营企业解决燃眉问题、畅通沟通渠道、加大决策参与度等软服务支持。如积极实施省领导带头开展服务民营企业“三服务”，厅长、市长、行长、处长、镇长等服务民营经济“五个一百”等活动，有效解决一批民营企业反映最强烈的突出问题。如积极化解2018年5月盾安控股集团发生的流动性问题，经妥善处置，盾安集团得到10余家银行的150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有效阻断风险传递扩大。创新搭建民营企业诉求直通平台，形成“一云一线一端”（浙江民营企业服务云、服务专线、企业应用APP专端）为主要内容的浙江民营企业服务平台，民营企业诉求能直通。健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邀请民营企业列席制度，举办新生代企业家“红色传承班”“创新转型班”，全方位畅通政企沟通渠道。

市场开拓环节：注重内外结合，切实增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竞争力

浙江坚持国内和国外两个市场两手抓，以提升民营经济开放发展水平为根本，不断扩大民营经济的国际影响力。一方面，大力支持民营企业立足国内市场做优做强。组建总规模50亿元的“凤凰行动”投资基金，支持民营企业上市和兼并重组，2018年至今，全省新增15家境内上市公司均为民营企业。扩大参加国内外招才引智活动民营企业比重，扩大大学生在民营企业实习的比重，2018年全年引进各类人才45万人，其中民营企业占60%以上。推动民营企业与国有企业同等享受人才流动、职称评定、项目资助等方面的政策，实施工程领域职称制度改革，全省已有3.9万家企业参与人才自主评价。另一方面，大力鼓励民营企业“走出去”发展壮大。如建立健全“订单+清单”预判和管理制度，加强中美贸易摩擦中重点企业监测指导。每年组织100多个境内外展会，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推进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复制推广，推动浙江39个基地入围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大力推进民营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设立50亿元的浙江丝路产业基金，组织民营企业与丝路基金开展重点项目精准对接，建有国家级境外经贸合作区4家、省级8家。

优化环境环节：注重加减结合，切实增添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动力

浙江坚持加强法制保障和减少涉企干扰两手抓，以打造最优营商环境为核心，助力民营经济一心一意谋发展。“减”的方面，重点是不断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为企业审批服务实现“减事项、减环节、减材料、减次数、减时间、减费用”。2018年企业投资项目“最多跑一次”“最多100天”改革目标实现，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平台应用、网上申报、网上审批、批文回传“4个100%”。2019年将实现一般企业投资项目从赋码备案到竣工验收审批时间“最多90天”。全省标准地项目赋码备案到拿到施工许可证全流程时间从192天减至71天。在“加”的方面，重点是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增强法制保障。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的重要讲话，2018年，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保障“最多跑一次”改革规定》，固化提升“最多跑一次”改革成果，不断提高行政效能。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各级政府及部门审查新制订文件1.5万件，清理存量政策文件3.8万件，废止修改954件。2019年省人大常委会将《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列为立法计划一类立法项目的首位，重点围绕制度性缺陷、体制性障碍、结构性矛盾、政策性制约、流程性操作五个方面的问题进行破解，夯

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法制环境。